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卫龙美味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WEILONG Delicious Global Holdings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5)

**關於未來三年(2026年－2028年)股東分紅回報規劃及
修訂股息政策的公告**

本公告乃由卫龙美味全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2026年8月13日，本公司召開董事會(「董事會」)，審議通過了(其中包括)以下事項：

一、未來三年(2026年－2028年)股東分紅回報規劃

為進一步規範和完善本公司利潤分配政策，增強股東回報的可預期性，建立科學、持續、穩定的分紅決策和監督機制，積極回報投資者，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及《卫龙美味全球控股有限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等相關文件的規定和要求，董事會在綜合考慮本公司發展戰略、所處的競爭環境、行業發展趨勢、企業盈利能力、股東回報、社會資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資環境等各項因素，經過充分論證後制定了《卫龙美味全球控股

有限公司未來三年(2026年－2028年)股東分紅回報規劃》(「**本規劃**」)，主要內容如下：

(一) 制定原則

本規劃將在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的前提下，充分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回報，保持利潤分配政策的連續性和穩定性，同時兼顧本公司的長遠利益、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及本公司的可持續發展。

(二) 利潤分配形式

本公司可以採取現金、股票、現金與股票相結合及法律法規允許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並優先採用現金分紅的方式分配利潤。本公司以年度分紅為主，董事會也可以根據情況提議進行中期利潤分配。

(三) 現金分紅的具體條件

在符合適用法律法規、《組織章程細則》及有關股息分派的法定要求及同時滿足以下條件時，本公司應當進行現金分紅：

1. 本公司當年度實現的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潤為正值；
2. 累計未分配利潤為正值；
3. 本公司現金流可以滿足本公司正常經營和可持續發展的需要。

出現以下情形之一的，本公司可不進行現金分紅或低於下述第(四)部分約定的現金分紅指標：

1. 本公司當年度未實現盈利；
2. 本公司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潤餘額為負數；
3. 本公司當年度經營性現金流量淨額或期末現金及等價物餘額為負數；

4. 本公司在可預見的未來十二個月內存在重大現金支出事項，且本公司已在公開披露文件中對相關計劃進行說明，進行現金分紅將可能導致本公司現金流無法滿足本公司經營或投資需要。

上述重大現金支出事項是指本公司未來十二個月內擬對外投資、收購資產或購買設備累計支出達到或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20%，且超過人民幣1,500百萬元的情形，或本公司未來十二個月內擬對外投資、收購資產或者購買設備累計支出達到或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的10%。

(四) 現金分紅的比例與承諾

在滿足上述現金分紅條件的前提下，本公司未來三年(2026年－2028年)承諾：

每年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不少於當年實現的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潤的80%；

本公司通過集中競價交易方式以現金為對價回購股份的，該等回購金額視同現金分紅，納入上述現金分紅比例及累計現金分紅金額的計算範圍。

(五) 股票股利分配條件

本公司在經營情況良好且董事會認為本公司股票價格與本公司股本規模不匹配、發放股票股利有利於本公司全體股東整體利益時，在滿足上述現金分紅的條件下，本公司可以採用發放股票股利方式進行利潤分配，具體分紅比例由本公司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提交股東大會審議決定。

(六) 附則

本規劃未盡事宜，依照相關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及《組織章程細則》規定執行。本規劃自董事會審議通過之日起實施。

二、修訂股息政策

董事會修訂現有股息政策，主要修訂內容為：在財政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潤為正值，及累計未分配利潤為正值，且現金流可以滿足本公司正常經營和可持續發展的情況下，全年現金股息總額(包括中期現金股息和末期現金股息)應不低於相關財政年度全年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80%(現有股息政策：25%)。出現以下情形之一的，本公司可不進行現金分紅或低於上述現金分紅指標：1.本公司當年度未實現盈利；2.本公司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潤餘額為負數；3.本公司當年度經營性現金流量淨額或期末現金及等價物餘額為負數；4.本公司在可預見的未來十二個月內存在重大現金支出事項，且本公司已在公開披露文件中對相關計劃進行說明，進行現金分紅將可能導致本公司現金流無法滿足本公司經營或投資需要。上述重大現金支出事項是指本公司未來十二個月內擬對外投資、收購資產或購買設備累計支出達到或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20%，且超過人民幣1,500百萬元的情形，或本公司未來十二個月內擬對外投資、收購資產或者購買設備累計支出達到或超過本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的10%。

經修訂股息政策之其他內容保持不變，詳情可參見本公司於2026年4月23日刊發之2025年報。

董事會將不時檢視經修訂股息政策，並可全權酌情決定在其認為合適及必要時隨時更新、修訂及／或修改經修訂股息政策。經修訂股息政策並不構成本公司對將以任何特定金額派付的股息所作之具法律約束力之承諾，及／或並無規定本公司須隨時或不時宣派股息。

務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卫龙美味全球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劉衛平

中國，香港
2026年8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衛平先生、劉福平先生、劉忠思先生及余風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衛哲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黎黎女士、張弼弘先生及邢冬梅女士。